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8月25日
- 2、股票期权预留登记数量：163.8660万份
- 3、股票期权预留登记人数：22人
- 4、期权简称：青鸟JLC2
- 5、期权代码：037164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0年3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2020 年 3 月 9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自查报告》。

（五）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最终股票期权登记数量为 468.500 万份，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621.000 万股。

（七）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0 年第一期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 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公司对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十一) 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二、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 预留授予日：2021 年 5 月 14 日

(二) 预留授予数量：163.8660 万份

(三) 预留授予人数：22 人

(四)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20.34 元/份

(五)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六)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	------------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平台建设核心人员（22人）	163.8660	100.000%	0.47%
合计	163.8660	100.000%	0.4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七）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八）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考核条件

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1、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5%；或 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6%；
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0%；或 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3%；
股票期权	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5%；

第三个行权期

或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4.7%。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A、B、C 和 D 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评价标准	A	B	C	D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标准系数	1.0		0.8	0.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 A/B/C，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行权，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由公司注销。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5 月 14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117.125 万份，行权价格为 28.91 元/股。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公司对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其中，公司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

期权数量由 1,171,250 份调整为： $Q=1,171,250 \times (1+0.3990697) \approx 1,638,660$ 份。
 本次调整前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8.91 元/份，本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P=(28.91-0.4489534)/(1+0.3990697) \approx 20.34$ 元/份。

本次实际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的情况如下：

1、总体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平台建设核心人员（22 人）		163.8660	100.000%	0.47%
合计		163.8660	100.000%	0.47%

2、具体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RAPHAEL VILLENEUVE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2	HONG LIN	平台建设核心人员
3	NAVEEN KUMAR THORATI	核心技术人员
4	YOHAN LANGLOIS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5	GE LIN ZHANG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6	MARC, GEORGES, JOSEPH PAPUT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7	CLAIRE, HENRIETTE, ALICE JACQUEMET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8	Jean-Fran çois, Bruno, Yves DUHAMEL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9	Virginie, Henriette MORVAN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0	Tony, Jacques PEREIRA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1	Bertrand, Jean, Yves DAILLY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2	BAPTISTE, ALAIN, FABRICE CHATRENET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3	Jean-Michel DRILHON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4	Fr éric, Jean, Daniel BOURA	核心技术人员
15	David CHAMARD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6	HECTOR ORTIZ VALENCIA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7	JOSE MANUEL BOCANEGRA CRUZ	核心技术人员
18	EUGENI MULA ARTIGAU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19	ALBERT MARSE CASTILLO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20	JUAN CARLOS GARCIA PAVON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平台建设核心人员
21	JORGE ASENSIO GOMEZ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22	韦向锋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

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除实际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减少 1 人外，其余情况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后的情况一致。

四、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一) 期权简称：青鸟 JLC2
- (二) 期权代码：037164
- (三)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 年 8 月 25 日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